

关于石家庄市鹿泉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4日在石家庄市鹿泉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局长 **赵至岭**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在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下，我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严格执行《预算法》相关规定，强化综合治税措施，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攻坚克难、勠力同心，保持了收入稳步增长。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为持续提升城乡环境、提高和改善民生保障水平以及促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财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574761万元，占年初预算604875万元的95%，同比增长2.6%，其中：区本级完成143622万元，同

比增加5.5%；乡级完成431139万元，同比增长1.7%。

2020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334148万元，占年初预算332347万元的100.5%，同比增长8.6%，其中：区本级完成139774万元，同比增加19.2%；乡级完成194374万元，同比增长2%。

2020年收支平衡情况：2020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30349万元，其中：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334148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75288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136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488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25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193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8816万元，上解市级支出10510万元。年终结余11023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5495万元，全部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其余5528万元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264202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47085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收入完成21603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5859万元；抗疫特别国债13747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759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8万元。

2020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258114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244063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占地补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等；上解三区土地出让收入5866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8185万元。年终结余6088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68万元，其余6020万元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

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42875万元，占年初预算55160万元的77.7%，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4557万元，占年初预算13762万元的105.8%；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3154万元，占年初预算33898万元的68.3%；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164万元，占年初预算7500万元的68.9%，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土地规划影响，出让土地减少，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也相应减少。

2020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8764万元，占年初预算42616万元的90.9%，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1034万元，占年初预算10828万元的101.9%；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5535万元，占年初预算29889万元的85.4%；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195万元，占年初预算1900万元的115.5%。

(四) 2020年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一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积极筹措资金、在库款调度、防疫物资采购等方面开通绿色通道，全年共筹集拨付疫情防控资金6200万元，为我区疫情防控做好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二是深化综合治税，强化税收信息化管理，努力应收尽收。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企业，留得青山，赢得未来。全力克服疫情影响下生产经营停摆等不利因素，进一步拓宽税源监控领域，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项目的监测分析，

挖掘税收增长潜力，堵塞征管漏洞，我区通过组织开展各项综合治税专项治理活动，入库税款56029万元，充分发挥了综合治税在组织收入中的重要抓手作用。三是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支持制造业转型升级，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全年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等专项资金8186万元，支持就业扶持资金1802万元，促进了经济发展质量提高，全年四大主导产业实现税收34.1亿元，占税收比重达到70%。四是持续提高改善民生保障水平，完善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补贴政策，提高了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儿生活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惠民政策保障标准，发放惠农补贴、水源保护区生态经济发展补贴4049万元，全年民生投入达到41.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7%。五是大力支持城乡环境提升，全年投入资金1.5亿元，为实现禁燃区燃煤锅炉清零，全区域实现“煤改气、煤改电”提供了资金保障，支持了城区及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污水管网建设等项目，城乡环境大为改观，空气质量持续向好，功能品位大幅提升。六是全面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加强项目绩效自评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预决算公开内容更加规范，乡级国库集中支付实现了全覆盖，让财政资金用得透明，用得明白，用得放心。七是财政筹资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全年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8.95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37亿元，支持了我区滹沱河生态修复三期工程、全民健身中心暨高等级人防工程、换热站大温差及自控改造、西北物流综合管网、智慧停车场、石柏大街北延道路两

侧综合整治、红旗大街三环至元氏界公路大修等重点项目建设。八是大力清理各类结余沉淀资金，今年我区加大了对各部门、各乡镇存量资金清理力度，盘活各类结余沉淀资金2.6亿元，统筹用于我区疫情防控、拉动内需、企业奖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应急、民生类大事要事上，不让财政资金睡大觉，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有真真切切的感受。

各位代表，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叠加，财政增收困难，刚性支出增长较快，收支矛盾不断突出，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任务依然较重，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任重而道远，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根据面临的形势和任务，今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切实保障，一般性支出坚决压减，强化财政资金管理，防范财政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动高质量财政建设，为加快建设大美鹿

泉、经济强区提供坚强有力的财政支撑。

按照这一指导思想，预算编制遵循“依法理财、统筹整合、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防疫、保诚信、保重点、厉行节约、讲求绩效、防范风险”原则，严格执行以《预算法》为核心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财经政策，强化资金统筹整合，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保障重点，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从紧安排项目支出，坚决压减非急需、非刚性和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做到只减不增，严禁铺张浪费，务必精打细算，必须真正过紧日子。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对绩效低下或无绩效的项目不予安排，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落实好还本付息资金，合理控制新增债务规模，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我区经济发展和财政收入预期，2021年全区财政总收入预算安排603499万元，同比增长5%；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357538万元，同比增长7%。

按最新财政体制测算，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486709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357538万元；上级财政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73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495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40676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调入10000万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4867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4709万元

（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40676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2000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4709万元中，预留乡级支出80000万元，区本级支出安排394709万元（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40676万元）。区本级支出除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外为354033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安排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出1760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安排151980万元，同比增加1680万元，主要是落实普调工资政策、增加人员支出等；正常公用经费安排24050万元，同比减少1525万元，主要是减少了事业编制公务移动通讯补助。

2. 总预备费安排2000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

3. 专项支出安排170508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情况如下：

（1）安排一般公共服务专项支出11005万元，完善便民设施和社会治理体系，大力实施人才发展战略，加强市场经济秩序管理，全面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2）安排公共安全专项支出5635万元，支持基层执法办案场所建设和政法系统网络信息化建设，实施路防工程和智慧交通建设工程，推进科技强警和办案公开。

（3）安排教育专项支出20368万元，继续保障生均公用经费、中职免学费、助学金等补助、农村小学生营养餐等政策资金需求，加大对学前教育工程和中小学建设资金投入，不断扩大教育教学

资源，促进全区教学环境和质量的大幅提升。

(4) 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支出2517万元，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推进全民健身，加强文物保护，完善旅游规划，加强大型活动媒体宣传，支持融媒体中心建设。

(5) 安排科技专项支出1590万元，推动科技创新，保护知识产权，保障创新中心运营，支持发明专利及企业科技研发。

(6) 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支出14512万元，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标准和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提高退役士兵安置补助标准，落实高龄老人津贴补贴、政府促进就业创业补贴政策，保障我区退休人员的工资待遇，保障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资金需求。

(7) 安排卫生健康专项支出24069万元，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贴标准，支持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院改革，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健全计生特殊家庭关怀扶助体系。

(8) 安排节能环保专项支出3688万元，加快农村污水管网建设，加大我区生态环境治理，进一步提高环境监察执法和监测能力。

(9) 安排农林水事务专项支出25022万元，做好南水北调水费资金保障，推进农村重点区域绿化和森防体系建设，保障村级组织运转，完善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加大水源保护区生态补贴投入，加大我区特色产业发展大会补贴投入，促进农村经济和各

项社会事业发展。

(10) 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商业服务业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3659万元，主要用于安排用江水重点企业补贴、扩大内需消费券的发放、完善消防安全设施，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提高全民应急安全意识。

(11) 安排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7893万元，主要用于城区市政实施管护、公园设施维护、春节亮化、规划编制等项支出，支付山前大道拓宽改造工程PPP项目服务费及可行性缺口补助。

(12) 安排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1445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出让及管理业务、土地变更调查、不动产登记等项支出。

(13) 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17605万元，用于归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息、债务化解支出。

4、上年结余收入5495万元，按照文件要求用于科技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军民融合发展等项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220000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00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基金收入20000万元；加上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补助收入5407万元和上年结余收入68万元，全年总收入预算225475万元，根据以收定支原则，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225475万元，具体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200000万元，其中：征

地和拆迁补偿及土地出让相关支出110000万元；失地农民社会保障费支出5000万元；廉租住房保障资金支出3000万元；归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本息12418万元；归还以前年度工程旧欠支出及其他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容貌提升等项目支出69582万元。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基金收入安排支出20000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

3. 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补助收入安排支出5407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农业生产发展、水库移民后期支持及林业改革发展。

4. 上年结余收入68万元，按照文件要求用于电影、体育事业支出。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53091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1587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32214万元；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5000万元。

2021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41882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1175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27727万元；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2400万元。

三、2021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积极筹措资金，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

疫情防控，责任重大，2021年积极筹措资金用于全区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采购、各级医疗机构疫情防控相关支出。进一步优化基本公共卫生体系，围绕疫情防控常态化，为各级医疗机构配足配好疫情防控所需，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积极筹措资金用于疫情期间保稳定、促生产、扩大内需刺激消费等各项支出。

（二）规范预算收支管理，保持财政平稳运行

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着力提高收入质量，确保财政收入合理增长和收入质量不断提高。严格执行税收和收费政策，既要该减的减到位，又要确保应收尽收，密切关注主要税源运行情况，积极培育长期稳定财源，实现财政可持续发展。加强综合治税信息化管理，挖掘税收增长潜力，堵塞征管漏洞，防控税收流失。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切实硬化预算约束。强化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健全预算执行督导机制，提高财政支出时效。加强对乡级财政运行情况的指导，确保各级财政收支平衡，平稳运行。

（三）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支持民生改善和区域事业发展

一是继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重点领域支持力度，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金”的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政设施和民生服务体系建设。二是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足额落实各项教育政策性资金，支持扩大城区学前教育和中小学教育资源；积

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解决重度失能人员基本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保障问题；大力促进就业创业，支持创业孵化基地作用的发挥，提高就业创业培训效果，加大创业扶持资金投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贴标准，不断扩大公共卫生资源，建立健全可持续的卫生健康投入机制；继续加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财政保障力度，确保群众文化投入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相适应。三是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支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优质平台，吸引更多的资本投向农业农村，落实惠农补贴、水源保护区生态经营发展补贴政策，推动全区农业农村高质量协调发展，促进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四是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支持智慧城市和乡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应急保障水平，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

（四）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构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新机制，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开展中期绩效评估，提前预防和及时纠正偏差。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并与预算安排挂钩。二是加强项目库管理，编细编实项目预算，严格项目入库程序，发挥项目库对预算的规范作用，清理取消上年一次性、政策已到期、目标已完成的项目预算。三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加强预算安排的约束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财政资

金按时间节点均衡支出，尽早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更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四是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深入推进人大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工作，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五是加大对各部门、各乡镇（区）存量资金清理力度，清理各类沉淀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六是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继续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规范PPP项目管理，加大政府债券申报力度，激发社会投资活力。七是防控政府债务风险，树牢底线思维，强化举债主体责任，加强督导，传导压力，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新增隐形债务，动态监测债务变化，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五）问计省市，积极争取上级资金

积极向上问计，精心谋划项目，精准对接上级相关部门，做好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地方政府性债券工作，为我区又好又快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牢牢把握我区确定的年度重点项目，全力支持北部振兴，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支持，确保重大项目的顺利实施。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永葆初心、牢记使命、迎难而上，锐意进取，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推动财政工作再上新水平，奋力谱写“经济强区、魅力鹿泉、生态宜居宜业宜游新城区”新篇章，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